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公告编号:2011-02号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许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运作规定及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内部组织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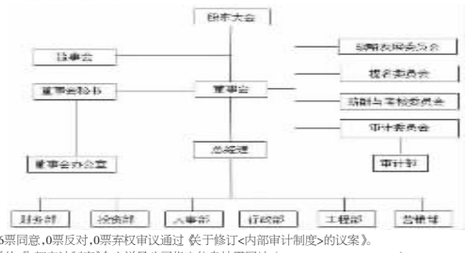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还款协议书的议案》。

为了尽快理清公司债权债务关系,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与滕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签署《还款协议书》,约定还款金额及期限,以妥善处理该笔历史遗留债务。该笔债务重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公告编号:2011-03号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债务重组概述

2000年,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共贷款6笔,借款合同金额合计3000万元人民币。2001年合同到期后,公司因经营不善,未能及时归还该笔贷款。2004年6月,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以下简称"信达资产")。2010年,滕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滕州安邦")通知公司其受让该笔债权,成为公司的实际债权人。债权转让详情参见公司2010年1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与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转让的公告》。

经过公司与滕州安邦核算,该笔债务本息合计为人民币70,758,440.48元,公司已向滕州安邦归还人民币16,000,000.00元债务,尚余人民币54,758,440.48元未偿还。为了尽快理清公司债权债务关系,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定与滕州安邦签署《还款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约定还款金额及期限,以妥善处理该笔历史遗留债务。

2011年1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还款协议书的议案》,该笔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债务重组对方的基本情况

1、滕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滕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俞国平

注册资本:1200万美元

营业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差别化石油原料、化工原料、聚酯原料、化纤原料、纺织原料及相关制品;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高科技开发。

2、滕州安邦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债务重组方案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债务确认:经公司与滕州安邦双方核算,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公司应向滕州安邦清偿的属于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务本金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40,758,440.48元,本金、利息合计为人民币70,758,440.48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向滕州安邦归还债务人民币16,000,000.00元,尚余人民币54,758,440.48元未偿还。

(二)还款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公司在六个月内分期归还所欠款项。

(三)利息豁免条件:公司若按协议如期还款,滕州安邦则免除公司所欠债务的部分利息人民币15,758,440.48元。滕州安邦承诺在公司累计归还该笔债务人民币55,000,000.00元本息后,免除剩余债权,双方债权债务关系同时终止。

(四)违约条款:公司若未能按期还款,又未得到滕州安邦的认可,则视为违约行为,公司将不享受滕州安邦按协议给予公司的债务利息豁免,对公司已归还滕州安邦的款项将作为正常回收债务处理。

(五)生效条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债务重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所涉及的债务为公司2000年发生的历史遗留债务,若本次债务重组顺利实施,将有效减轻公司负债,增加公司营业外收入,消除该笔债务可能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若能在约定期限内还清款项,滕州安邦则免除公司所欠债务的部分利息人民币1,575.84万元,将增加公司2011年利润1,575.84万元。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还款协议书

特此公告。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4日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373020,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1日生效。根据《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本基金将实施分红。现将本次分红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复核,以本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51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1年1月17日

2、红利发放日:2011年1月18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11年1月18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1年1月20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1年1月1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1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1年1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4、权益登记日2011年1月17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1年1月17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七、咨询办法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51fund.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5日

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377020,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7年4月13日生效。根据《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本基金将实施分红。现将本次分红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二、收益分配方案:

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复核,以本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86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本基金已于2011年1月14日完成权益登记和除息

2、红利发放日:2011年1月17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11年1月14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1年1月18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1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1年1月1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1年1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4、权益登记日2011年1月14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2011年1月14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七、咨询办法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94888、400 889 4888

3、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51fund.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1-01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1月14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商资批[2011]44号)."原则同意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香港菱石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4 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1-00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复函》(机构部部函[2010]551号)和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10亿港元,并分阶段实施,首先出资2.5亿港元将其注册资本由5000万港元增至3亿港元。近期该增资事项已获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核准,并已报香港证监会备案。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5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口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自2011年1月18日起,汉口银行的各营业网点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代销基金范围与代码

基金	基金代码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级	519999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B级	519998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9997(前端)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5(前端)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3(前端)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1(前端)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89(前端)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87(前端)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001(前端)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519985(前端)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汉口银行办理基金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应遵循汉口银行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汉口银行为本公司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7)96558、4006096558;

网址:www.hkbchina.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 1月 15日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5日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自2011年1月18日起,本公司将通过国信证券开展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5(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5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3(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1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5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银利精选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7(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1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5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双利优选混合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1(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6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利丰债券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9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2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7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5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长信中证央企100指数(LOF)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163001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中短债债券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5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级
基金简称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A级
基金类别	开放式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9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3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说明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汉口银行参与开放式基金定投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汉口银行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应遵循汉口银行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通过汉口银行开展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36;

网址:www.gnosen.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 1月 15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通过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5日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口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自2011年1月18日起,本公司将通过汉口银行开展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5(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3(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1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银利精选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7(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1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双利优选混合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1(前端)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6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利丰债券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9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2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7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长信中证央企100指数(LOF)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163001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中短债债券
基金类别	开放式非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5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基金名称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级
基金简称	长信利息收益货币A级
基金类别	开放式货币
基金交易代码	519999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3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投起点(单位:元)	100元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说明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汉口银行参与开放式基金定投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汉口银行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应遵循汉口银行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汉口银行开展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7)96558、4006096558;

网址:www.hkbchina.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 1月 15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自2011年1月18日起,国信证券的各营业网点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增加代销基金范围与代码

基金	基金代码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级	519999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B级	519998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9997(前端)
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5(前端)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3(前端)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91(前端)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89(前端)
长信恒利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987(前端)
长信中证中央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001(前端)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519985(前端)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国信证券办理基金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应遵循国信证券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通过国信证券开展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36;

网址:www.guosen.com;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 1月 15日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11-001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1月14日在湖北三环集团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会议,监事会部分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少兵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资产的议案》。

公司拟在湖北省襄阳市邓城大道以北地段,以自筹资金竞价购买800亩土地并新建厂房,按照襄阳市国土局挂牌价格,本次交易总价款约1664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土地竞拍、签订协议及办理土地证书等手续。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购买土地资产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预计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将视最终交易金额确定。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将由期末余额百分比法变更为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已无法准确反映公司的应收款项公允价值。变更后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能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公司实际和相关规定,符合财务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为规避经营性风险,本着会计谨慎性原则,对本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实际,必要、合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坏账准备会计估计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公司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规、规则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11-002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